

# 臺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112年4月份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112年4月25日下午5時15分

二、地點：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6樓簡報室

三、主持人：黃市長偉哲(兼召集人)

紀錄：鄭文賓

四、出席人員：如會議簽到簿

五、主席致詞：保障市民的生命安全一直是道安團隊的使命，期望道安團隊能持續努力降低本市交通事故，讓台南成為一個安全幸福城市。

六、宣導小組專案報告：詳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略。

七、工程小組(工務局)專案報告：詳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略。

八、歷次會議裁指示(決議)事項列管表：(詳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

1. 肯定各單位辦理情形，惟仍請業管單位督促遊覽車公司與相關團體應落實於車上撥放道安宣導影片，相關道安宣導影片請綜管小組(交通局)協助提供，並定期滾動式檢討績效。
2. 本案解除列管。

九、各小組業務報告：(詳會議資料)

(一) 執法小組報告：重點工作報告(略)。

主席裁示：

1. 有關出遊活動時於遊覽車上播放交通安全宣導與反詐騙宣導影片，請相關團體要落實播放。
2. 前陣子強力執法確實讓本市交通事故有效降低，後續可配合目前中央的相關政策(如路口行人禮讓)持續安排加強執法。

(二) 工程小組報告：重點工作報告(略)。

主席裁示(以下主席為王副秘書長)：請工程小組持續觀察該試辦路口後續成效，倘成效良好可評估擴大至其他地區試辦。

(三) 教育小組報告：重點工作報告(略)。

主席裁示：

1. 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請相關單位積極盤點並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

2. 教育必須從小扎根，也請教育小組多向學校宣導可善加利用本市兒童教育主題館，作為兒童戶外教學的課程。
3. 有關高齡者交通安全，請各相關局處在辦理旅遊或參訪活動時，請一併落實交通宣導，並應評估宣導成效。
4. 透過兒童交通宣導亦能間接影響高齡者的交通安全觀念，達到潛移默化的效果。

(四) 監理小組報告：重點工作報告(略)。

主席裁示：

1. 微型電動二輪車掛牌管理及投保強制險請監理小組持續加強宣導，也請教育小組配合於學校宣導微型電動二輪車安全駕駛觀念。
2. 新營客運「路口停讓行人優先實境訓練場」，將有助於公車司機培養路口停讓行人優先通行的觀念，值得肯定，倘推行成效不錯，可評估擴大其他業者能比照設置。

(六) 綜管小組報告：重點工作報告(略)。

王執行秘書：

1. 有關校園周邊改善需求中的「通學步道」部分涉及本市爭取中央工程改善經費(前瞻基礎建設-提升道路品質計畫、校園周邊暨道路行車安全改善計畫)，將由工程小組(工務局、交通局)、教育小組彙整資料後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
2. 屆時提報資料經費核定後相關執行進度，將由綜管小組(交通局)整合納入工作圈校園通學環境改善專案併同列管。

主席裁示：

1. 校園周邊改善需求中的「通學步道」部分倘能獲得中央經費挹注，對本市校園周邊學生交通安全將是很大助益。
2. 交通部道安考評最終目的實為讓用路人更安全，112年考評「111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及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執行成果考評」請各小組配合辦理，並積極為本市爭取佳績。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主席結論：謝謝大家與會參與。

散會：下午6時10分。